

MPA 教育中心关于提交毕业答辩记录的通知

为使毕业答辩记录更加贴合实际，在后续工作开展中做到有据可查，根据 MPA 教育中心工作需要，毕业答辩记录将由学生本人自行填写。现将相关通知如下：

1. **答辩记录内容：**答辩记录分为三部分，第一部分为学生现场讲述内容（500 字）；第二部分为答委老师提问及学生作答（300 字）；第三部分为答委老师点评内容（300 字）。学生可根据现场情况做相应的调整，如答委老师现场未提问只做点评，可只写第一、第三部分内容。

2. **答辩记录文本格式：**一律为中文宋体小四，西文 TNR 格式，1.5 倍行距。

3. **答辩记录提交流程：**第一步：结论为通过、修改后通过的学生填写好电子版答辩记录，请按具体通知的时间点提交到中心邮箱（mpacenter@126.com）进行审核，主题为**学生姓名+毕业答辩记录电子版**审核。结论为重大修改的同学，请在确认论文复审通过后将答辩记录电子版发到中心邮箱；第二步：中心将审核无误后的答辩记录发回到学生邮箱；第三步：在邮件中的规定时间前提交纸质版答辩记录到 MPA 教育中心办公室（信息楼 01213 办公室），可邮寄，邮寄地址后附。

4. 答辩记录封面内容不填写，由中心工作人员统一填写。

5. **联系人：**陈老师；**联系电话：**028-87601952；**邮寄地址：**四川省成都市二环路北一段 111 号西南交通大学信息楼 01213 办公室。

MPA 教育中心

2018 年 6 月 27 日